

证券代码：872475

证券简称：知韬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预计 2026 年度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拟投资额度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是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委托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投资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授权投资额度内合理展开理财产品的投资，并确保使用的是自有闲置资金。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可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

《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知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